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6日以书面通知形式通知了全体职工，会议于2024年9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30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职工24人，占公司职工代表总数的8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选举谢永刚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职工监事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表决结果：

同意票 2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